中央政府前瞻基礎建設計畫第 4 期特別決算審核報告評估報告

中央政府前瞻基礎建設計畫(以下簡稱前瞻)第 4 期特別決算，歲入預算無列數，歲出預算數 2,098 億 3,255 萬 5 千元，歲入及歲出決算審定數分別為 3 億 1,960 萬 1 千元及 2,070 億 3,530 萬 4 千元。謹就下列機關歲出預算執行情形分別評估如下：

第 5 款、教育部主管

前瞻第 4 期特別決算教育部主管歲入實現數 8 萬 8 千元，主要係受補助單位繳回因執行計畫衍生之一般賠償收入;歲出法定預算數 123 億 1,267 萬 4 千元，執行結果，歲出實現數 110 億 7,780 萬 3 千元、應付數 501 萬 7 千元、保留數 9 億 9,130 萬元，決算審定數合計 120 億 7,412 萬元，歲出實現數及決算審定數占法定預算數比率分別為 89.97%及 98.06%。

以機關別區分，教育部預算數 40 億 620 萬 6 千元，決算審定數 39 億 7,557 萬 2 千元；國民及學前教育署(以下稱國教署)預算數 59 億 9,320 萬 6 千元，決算審定數 58 億 6,404 萬 6 千元；體育署預算數 22 億 2,360 萬元，決算審定數 21 億 4,499 萬 5 千元；青年發展署(以下稱青年署)預算數 7,974 萬元，決算審定數 7,958 萬 5 千元：國立教育廣播電臺(以下稱教育廣播電臺)預算數 992 萬 2 千元，決算審定數 992 萬 2 千元(詳表 1)。謹評析如後：

表 1　前瞻第 4 期特別決算教育部主管歲出機關別預、決算概況表

單位：新臺幣千元；%

機關別	項目	法定預算數	決算審定數			決算數較預算數比較增減	
			歲出實現數	應付數及保留數	合計	金額	比率
教育部主管		**12,312,674**	**11,077,803**	**996,317**	**12,074,120**	**-238,554**	**-1.94**
教育部	小計	4,006,206	3,840,970	134,602	3,975,572	-30,634	-0.76
	數位建設	1,493,313	1,384,610	103,390	1,488,000	-5,313	-0.36
	人才培育促進就業建設	2,262,893	2,249,747	-	2,249,747	-13,146	-0.58

機關別	項目	法定預算數	決算審定數			決算數較預算數比較增減	
			歲出實現數	應付數及保留數	合計	金額	比率
	城鄉建設	250,000	206,614	31,211	237,825	-12,175	-4.87
國教署	小計	5,993,206	5,864,046	-	5,864,046	-129,160	-2.16
	數位建設	752,253	750,304	-	750,304	-1,949	-0.26
	城鄉建設	430,000	421,941	-	421,941	-8,059	-1.87
	人才培育促進就業建設	4,810,953	4,691,801	-	4,691,801	-119,152	-2.48
體育署	城鄉建設	2,223,600	1,283,280	861,715	2,144,995	-78,605	-3.54
青年署	城鄉建設	79,740	79,585	-	79,585	-155	-0.19
教育廣播電臺	人才培育促進就業建設	9,922	9,922	-	9,922	-	-

資料來源：中央政府前瞻基礎建設計畫第 4 期特別決算審核報告。

一、教育部辦理數位建設允宜審慎規劃持續督導設備與教材之使用以提高普及程度，並強化臺灣學術網路 CDN 使用率，以充分運用新科技促進學習成效

教育部於前瞻第 4 期特別決算「數位建設」項下推動「強化智慧學習暨教學計畫」、「校園 5G 示範教室與學習載具計畫」、「強化公部門網路服務與運算雲端基礎設施計畫」及「顯示科技研發人才培育計畫」，預算合計編列 14 億 9,331 萬 3 千元，決算數合計 14 億 8,800 萬元(含保留數 1 億 339 萬元)，決算數占預算比率 99.64%。經查：

(一)教育部於前瞻第 4 期特別決算「數位建設」辦理情形概況

1. **強化智慧學習暨教學計畫**：為培育中小學教師實施數位教學能力、開發並推廣數位教材，以及辦理新興科技教育遠距示範服務等，教育部於前瞻第 4 期辦理強化智慧學習暨教學計畫，補助 35 所師資培育大學辦理數位教學增能課程、培育中小學教師實施數位教學能力 5.3 萬人次、開發數位教材 2,368 組並服務全國師生 407 萬人次，且師生參與新興科技學習活動 25 萬人次，均超逾績效指標預計目標值(詳表 1)。
2. **校園 5G 示範教室與學習載具計畫**：為辦理校園 5G 示範應用

支援自主與探索學習，教育部於前瞻第 4 期辦理校園 5G 示範教室與學習載具計畫，補助市縣政府購置學習載具支援學生載具使用累計達 6.4 萬人，且學生使用 5G 於線上互動情境之探體驗與自主學習累計 2 萬 8,451 人次，而幫助學生學習提升基本學科能力之學習成效，已分析 1,945 個班級中，有 778 個班級為顯著進步(詳表 1)。

3. **強化公部門網路服務與運算雲端基礎設施計畫**：為強化 TANet 服務網路韌性、提升 TANet 雲端服務品質及建置學術網路 CDN，教育部於前瞻第 4 期辦理強化公部門網路服務與運算雲端基礎設施計畫，累計完成 6 個直轄市之教網中心頻寬提升，完成臺灣學術網路整體 CDN 服務架構規劃及 1 處 CDN 前導環境建置作業，並完成新北市教網中心連接至區網中心調整為暗光纖架構，進行流量導入及頻寬監控相關作業等(詳表 1)。

4. **顯示科技研發人才培育計畫**：為發展前瞻顯示科技與跨領域應用人才培育生態體系，成立智慧創新跨校聯盟，教育部於前瞻第 4 期辦理顯示科技研發人才培育計畫，補助國立成功大學等 3 校辦理「前瞻顯示科技跨域應用校園示範場域計畫」規劃建置 3 個場域，並補助國立臺灣科技大學等 17 校成立 4 個教學聯盟，發展課程模組教材累計 96 個，且推動創新顯示科技跨域應用實作及場域學習達 490 人次等，均逾預期目標(詳表 1)。

表 1　教育部於前瞻第 4 期特別決算辦理「數位建設」績效指標預期與實際執行情形表

計畫名稱	績效指標	預計目標值	實際執行
強化智慧學習暨教學計畫	1-1 補助師資培育之大學辦理師資生數位教學增能課程活動與開設師資培育課程校數 1-2 辦理師資生運用數位教	1-1 補助校數 15 所 1-2 完成檢測工具開發及測試 1-3 培育中小學教師 3.5 萬人次	1-1 補助校數 35 所 1-2 完成檢測工具開發及測試 1-3 培育中小學教師 5.3 萬人次 2-1 開發數位教材 2,368 組

計畫名稱	績效指標	預計目標值	實際執行
	學工具檢測 1-3 培育中小學教師實施數位教學能力人次 2-1 開發十二年國教課綱主要領域/科目適性教學及新科技互動數位教材組數 2-2 開發之教材服務全國師生人次 3-1 師生參與新興科技學習活動人次	2-1 開發數位教材1,080 組 2-2 開發之教材服務全國師生21.6 萬人次 3-1 師生參與新興科技學習活動8 萬人次	2-2 開發之教材服務全國師生407 萬人次 3-1 師生參與新興科技學習活動25 萬人次
校園5G 示範教室與學習載具計畫	1. 優先支援有能力且有願意使用學校及偏鄉(含非山非市地區)學校之學生學習載具設置，及幫助落後學生學習 2. 建置5G 智慧科技學習環境與示範教學，引領學校朝新科技教學與學習，引導學生於校園、教室外善用5G 與新科技於線上互動情境之探索、體驗及自主學習，培養學生終身學習能力	1. 補助市縣政府購置學習載具等個人化學習配備，支援學生載具使用累計人數達4.7 萬人 2. 幫助學生學習提升學生基本學科能力之學習成效，提升人數占使用學生數比率達40% 3. 學生使用5G 於線上互動情境之探索學習、體驗學習及自主學習之累計達5,250 人次	1. 補助市縣政府購置學習載具等個人化學習配備，支援學生載具使用累計人數達6.4 萬人 2. 幫助學生學習提升學生基本學科能力之學習成效，已分析的1,945 個班級中，有778 個班級為顯著進步，顯著進步比率約為40% 3. 學生使用5G 於線上互動情境之探索學習、體驗學習及自主學習累計2 萬8,451 人次
強化公部門網路服務與運算雲端基礎設施計畫	1. 完成TANet 縣市網路中心至區網中心互連頻寬建設比率 2. 完成教育雲IDC CDN 服務據點 3. 完成TANet 雙環與主節點(共39 個)調整數比率	1. 累計完成TANet 縣市網路中心至區網中心互連頻寬建設，提升20%市縣教育網路中心網路設備可傳輸量，直轄市由10G 增加至20G、非直轄市由4G/8G 增加至10G 2. 完成1 個教育雲IDC CDN 服務 3. 完成TANet 雙環與主節點(共39 個)調整數達15%(累計6 個節點)，並累計加入1 都至雙環架構	1. 累計完成新北市、臺北市、桃園市、臺中市、臺南市及高雄市之教網中心頻寬提升作業，並採非單一線路方式擴充頻寬，提升實體傳輸韌性 2. 完成臺灣學術網路整體CDN 服務架構規劃及1 處CDN 前導環境(高雄市教網中心)建置作業 3. 完成新北市教網中心連接至區網中心調整為暗光纖架構，進行流量導入及頻寬監控相關作業，並配合調整臺北、新竹、臺中、臺南主節點及臺北區網(2)、新北市教網中心等共計6 個節點之雙環網路路由相關設定
顯示科技研發人才培育計畫	1. 補助大專校院成立智慧創新跨校聯盟，發展前瞻顯示科技課程模組教材，培	1. 建置以顯示科技為主的創新應用校園試驗場域2 個	1. 補助國立成功大學等3 校辦理「前瞻顯示科技跨域應用校園示範場域計畫」，規

計畫名稱	績效指標	預計目標值	實際執行
	育前瞻顯示科技與跨領域應用人才 2. 補助大專校院建置以顯示科技為主的創新應用校園試驗場域，建置顯示科技跨域應用實務教學與環境	2. 發展前瞻顯示科技課程模組教材累計15個 3. 推動創新顯示科技跨域應用實作及場域學習達450人次	劃建置3個場域 2. 補助國立台灣科技大學等17校成立4個教學聯盟。發展課程模組教材累計96個 3. 推動創新顯示科技跨域應用實作及場域學習達490人次、教學課程推廣累計修課學生數超過7,297人次

資料來源：教育部提供。

(二)辦理校園5G示範教室與智慧學習等數位建設，允宜持續督導設備與教材之使用以提高普及程度，並強化臺灣學術網路CDN使用率，以充分運用新科技促進學習成效

審計部於中央政府前瞻基礎建設計畫第4期特別決算審核報告對教育部辦理「強化智慧學習暨教學計畫」及「校園5G示範教室與學習載具計畫」提出審核意見略以[1]，補助市縣政府建置XR數位共學中心，惟未依計畫推動項目開設本土語言等師資不足課程，且未分析課程實施成效，又部分市縣尚待建置共學中心；另補助大專校院開發之VR教材，約半數5G新科技計畫受補助中小學未採用，有待瞭解原因，以增進VR教材使用率學生VR教學模式之學習成效。對「強化公部門網路服務與運算雲端基礎設施計畫」提出審核意見[2]略以，教育部辦理臺灣學術網路服務優化增置暗光纖線路、CDN及提供雲端應用服務，整體線路頻寬及CDN實際使用率偏低，雲端應用服務資安防護能量亦待研議提升。

另據前瞻基礎建設計畫113年度各部會績效檢討報告，教

[1] 中央政府前瞻基礎建設計畫第4期特別決算審核報告甲-92至94頁。
[2] 中央政府前瞻基礎建設計畫第4期特別決算審核報告甲-104至106頁。

育部辦理「強化智慧學習暨教學計畫」，開發數位教材與推廣，以及遠距示範新興科技教育等工作，以及「校園 5G 示範教室與學習載具計畫」辦理 5G 範應用支援自主學習、協助教師將 VR、XR 等新科技教材融入教學、輔導遠距 VR 直播共學等，而其效益指標多為開發教材數量或參與師生人數等產出型指標，完成本期前瞻計畫績效報告後，所購置大量 5G 新科技硬體設備或開發 VR 等新科技教材，允宜研謀持續推廣使用以提高普及運用情形，充分發揮新科技提升學習成效之預期目標。

綜上，教育部於前瞻第 4 期「數位建設」項下推動「強化智慧學習暨教學計畫」、「校園 5G 示範教室與學習載具計畫」、「強化公部門網路服務與運算雲端基礎設施計畫」及「顯示科技研發人才培育計畫」雖略具成效，惟對於上開計畫所購置之大量 5G 新科技硬體設備或開發之 VR 等新科技教材，允宜審慎規劃持續督導使用以提高普及程度，並強化臺灣學術網路 CDN 使用率，以充分運用新科技促進學習成效。

二、教育部辦理「2030 雙語政策計畫」之「大學教學英語化」，允宜妥適規劃精進學生英語力提升之措施與英文程度評估機制，避免資源重複投入，並達成促進大學教學英語化之目標

教育部於前瞻第 4 期特別決算「人才培育促進就業建設」辦理「2030 雙語政策計畫」預算數 22 億 6,289 萬 3 千元，執行結果，決算歲出實現數 22 億 4,974 萬 7 千元，決算數占預算數比率 99.42%。經查：

(一)教育部辦理「2030 雙語政策計畫」之「大學教學英語化」，並修正計畫新增成立 EMI 教學資源中心及建置「全國大專校院英語評量檢測」等 2 項執行策略

為培育臺灣人才接軌國際及呼應國際企業來臺設點，打造優質就業機會，國家發展委員會(以下稱國發會)及教育部於前瞻基礎建設計畫提出「2030 雙語國家政策(110 至 113 年)計畫」,於 109 年 9 月 4 日經行政院原則同意,嗣因業務實際需要,分別經行政院於 111 年 7 月及 113 年 9 月核定修正，總經費由 100 億元調增為 150 億 9,267 萬元，計畫延長至 114 年 8 月，計畫名稱修正為「2030 雙語政策(110 至 114 年)計畫」。

該計畫主要工作項目共 10 項[3],其中教育部辦理工作項目之一「大學教學英語化」112 及 113 年度經費需求 22.6 億元[4]，原訂執行策略係設立雙語標竿學校及雙語標竿學院共 2 項，修正新增設立 EMI[5]教學資源中心及辦理全國大專校院英語評量檢測後，計有 4 項執行策略；前開執行策略之績效指標衡量標準及目標值，預計 113 年度成立 3 個雙語標竿大學、18 個雙語標竿學院、6 個 EMI 教學資源中心，以及完整建置「全國大專校院英語評量檢測」，標竿大學與標竿學院至少有 25%之大二學生，其英文聽說讀寫能力達 CEFR B2(詳表 1)。

據教育部提供「大學教學英語化」於前瞻第 4 期執行成果，策略 1-1 已完成核定補助 7 所全校型計畫學校,並擇優遴選出 4 所雙語標竿大學；策略 1-2 已擇優補助 45 個領域型重點培育計畫學校，並擇優遴選出 9 個領域型雙語標竿計畫學校；策略 1-3 則已設立 6 個教學資源中心；策略 1-4 比較 112 及 113 年參與「培力英語能力檢定測驗(BESTEP)」(簡稱培力英檢)學生成績

[3] 大學教學英語化；高中以下英語教育之課程(課綱)、課外學習；增進雙語教學師資品質及提升英語教師教學能量；社會系統輔助英語學習；延攬英語系國家之專業人才及學生來臺；學生英語力評量；擴充英語檢測量；推動教育體系外之英語數位學習，培育雙語人才；營造友善雙語環境，擴散雙語政策效果；成立行政法人專責推動。

[4] 參據第 1 次修正計畫。

[5] EMI 係「English as a Medium of Instruction」，全英語授課。

達 B2 比率，聽讀自 34.3%提升至 39.7%，口說自 21.8%提升至 26.3%，寫作自 22.2%提升至 25.7%。

表 1　教育部辦理「大學教學英語化」之績效指標衡量標準修正概況表

績效指標	衡量標準及目標值					
	111 年		113 年		119 年	
	原訂	修正	原訂	修正	原訂	修正
策略1-1 設立雙語標竿學校	提出學校名單，補助1所雙語標竿學校，該校至少3成校系參與轉型。	擇優遴選補助 4 所雙語重點培育學校，並逐年協助由重點培育學校中遴選標竿大學。	補助 1 所雙語標竿學校，該校至少約 4 成校系參與轉型。	成立 3 個雙語標竿大學。	補助 4 所雙語標竿學校完成全校系轉型。	成立 6 個雙語標竿大學。
策略1-2 設立專業領域雙語標竿學院	核定 2 件專業領域雙語標竿學院計畫。	擇優遴選補助41個雙語重點培育學院，並由其中遴選標竿學院。	核定 3 件專業領域雙語標竿學院計畫。	成立18個雙語標竿學院。	核定10件專業領域雙語標竿學院計畫。	成立30個雙語標竿學院。
策略 1-3 設立 EMI 教學資源中心(新增)	-	-	-	成立6個EMI教學資源中心。	-	-
策略 1-4 辦理全國大專校院英語評量檢測(新增)	-	-	-	標竿大學與標竿學院至少有25%之大二學生，其英文聽說讀寫能力達 CEFR B2。	-	標竿大學與標竿學院至少有50%的大二學生，其英文聽說讀寫能力達 CEFR B2。

說　　明：該計畫 112 至 113 年度工作項目及績效指標係依 111 年 7 月第 1 次修正版；114 及 115 年度則依該計畫 113 年 9 月第 2 次修正版。

資料來源：「2030 雙語政策(110 至 113 年)計畫」(第 1 次修正)。

(二)既有眾多英文能力檢定，復研發推廣培力英檢之必要性允宜慎酌，另 EMI 課程實施成效尚待賡續追蹤檢討

1.既有英文能力檢定種類眾多，復另研發未全面獲國際採認之英語評量檢測，允宜審慎衡酌必要性：主要工作項目「大學教學英語化」之「辦理全國大專校院英語評量檢測」，其中委由財團法人語言訓練測驗中心(LTTC)開發培力英檢，惟目前

既有英文檢定(測驗)種類甚多，如：GEPT、TOEIC、TOEFL、IELTS、GRE、GMAT、FLPT 等，且 LTTC 已有「大學校院英語能力測驗(CSEPT)」，據該網站簡介自 86 年起「專為國內大學校院評量英語教學及學生學習成果需求而研發之英語測驗[6]」，如今再開發培力英檢，且該測驗尚未全面獲國際採認，效益性尚待檢討。教育部推動大專校院學生雙語化學習以語言檢定為關鍵績效指標並無可議，惟鑒於坊間英語能力測驗種類眾多，且既有測驗相關備考資源豐富，允宜審慎衡酌優劣勢及必要性，並從客觀多元角度規劃精進學生英語力提升之措施與英文程度評估機制，以避免資源重複投入。

2. **學生英語口說及寫作能力相對偏低，EMI 課程實施成效尚待賡續追蹤檢討**：據審計部中央政府前瞻基礎建設計畫第 4 期特別決算審核報告所提意見[7]，教育部補助大專校院辦理學生雙語化學習計畫，尚存有多數學生口說及寫作能力較為薄弱、部分學校(學院)學生修讀全英語課程比率未達計畫目標，暨 EMI 課程待加強教學助理等輔導資源以提升學習成效等情事。又鑒於「大學教學英語化」績效指標衡量標準之「標竿大學與標竿學院至少有 25%之大二學生，其英文聽說讀寫能力達 CEFR B2」，雖依前述教育部提供「大學教學英語化」於前瞻第 4 期之執行成果顯示，學生參與英檢成績達 B2 之比率有提升，惟口說與寫作比率相對聽讀仍顯偏低，且既已新增成立 EMI 教學資源中心，允宜滾動檢討計畫執行待改進之處，積極研謀妥適之改善與強化措施，並持續追蹤實施成效。

綜上，教育部於前瞻第 4 期辦理「人才培育促進就業建設-2030

[6] 網址：https://www.lttc.ntu.edu.tw/tw/CSEPT_About_Test，114 年 10 月 8 日點閱。

[7] 中央政府前瞻基礎建設計畫第 4 期特別決算審核報告甲-143 至 148 頁。

雙語政策計畫」決算數 22 億 4,974 萬 7 千元，鑒於既有英文能力檢定種類眾多，復研發未全面獲國際採認之英語評量檢測，允宜審慎衡酌必要性，並妥適規劃精進學生英語力提升之措施，持續追蹤 EMI 課程實施成效，以達成計畫目標。

（分機：1921 林佑樺）

三、國教署推動「2030 雙語政策計畫-加速提升學生英語能力」，惟偏遠地區公立國中及國小英語師資及課程資源遠低於一般地區，英語學習成效存有落差，允宜研謀改善

國教署於前瞻第 3 及第 4 期特別預算人才培育編列辦理「2030 雙語政策計畫-加速提升學生英語能力」經費 24 億 7,610 萬元及 48 億 1,090 萬元(詳表 1)辦理「提升高中以下英語教育之課程、課外學習」、「增進雙語教學師資品質及提升英語教師教學能量」及「學生英語力評量」等工作項目，以增加學生校園英語溝通機會，提升英語教學成效，第 4 期(112 至 113 年度)目標值詳表 2，決算數分別為 23 億 8,870 萬元及 48 億 1,090 萬元。經查：

表 1 「2030 雙語政策計畫-加速提升學生英語能力」第 3、4 期特別預算編列及執行統計表

單位：新臺幣千元

第 3 期(110-111 年)				第 4 期(112-113 年)			
預算數	截至 113 年底決算數			預算數	截至 113 年底決算數		
	實現數	保留數	合計		實現數	保留數	合計
2,476,100	2,388,700	0	2,388,700	4,810,900	4,810,900	0	4,810,900

資料來源：體育署提供。

表 2 「2030 雙語政策計畫-加速提升學生英語能力」第 4 期指標項目及目標值統計表

工作項目	提升高中以下英語教育之課程、課外學習	增進雙語教學師資品質及提升英語教師教學能量	學生英語力評量
指標項目及目標值	1. 累計補助 1,660 校次辦理雙語教學。 2. 累計補助 400 校次辦理職場英語體驗	1. 累計選送 1,925 位教師出國短期進修。 2. 協助地方政府轄屬 2,022 校(60%)國中小落實英語課採全英語教學，累計	1,552 校運用 Cool English 平臺資源

工作項目	提升高中以下英語教育之課程、課外學習	增進雙語教學師資品質及提升英語教師教學能量	學生英語力評量
	活動。 3. 累計補助 100 校次發展職場英語課程。 4. 累計補助 235 校次辦理高級中等學校雙語實驗班。 5. 累計補助 860 校次與國外學校締結姊妹校。	補助高中 308 校(60%)辦理英語課全英教學。 3. 累計拍攝 100 部全英語教學典範影片 4. 當年度補助辦理24場次全英語教學工作坊及 170 場次全英語教學研習；累計提供 2,100 位英語教師國內進修。 5. 當年度選送 300 位英語教師暑期海外短期進修。 6. 當年度國中小引進全時外籍英教學人員 1,096 人。 7. 當年度國中小引進部分工時外籍教學人員 3,511 人次。 8. 當年度高中引進外籍英語教師 110 人。	辦理學生英語能力線上檢測。

資料來源：體育署提供。

(一)113 學年度偏遠地區公立國中及國小尚未聘有英語專長教師比率遠高於一般地區，且實施部分領域雙語教學比率遠低於一般地區

該計畫將提升高中以下英語教育之課程、課外學習和增進雙語教學師資品質及提升英語教師教學能量等列為工作項目，並訂有相關目標值(詳表 2)，按師資攸關學習成效，依國教署提供資料，113 學年度公立國中及國小未聘有英語教師計 427 校、占比 12.75%，其中偏遠地區學校未聘有英語教師之比率為 26.26%遠高於一般地區學校之 6.04%，且不論國中或國小皆高於一般地區甚多，其中逾三成偏遠區國小未聘有英語教師(詳表 3)；另國教署推動補助學校實施部分領域雙語教學，期增強英語溝通能力，然 113 學年度公立國中及國小實施部分領域雙語教學計 457 校、占比 13.65%，惟偏遠地區學校比率為 7.55%，遠低於一般地區 16.68%，且不論國中或國小皆低於一般地區(詳表 4)，偏遠地區公立國中及國小英語師資及課程資源遠低於一般地區。

表 3　113 學年度公立國中及國小未聘有英語專長教師學校統計表

單位：校；%

學校類型	合計			國小			國中		
	總校數	未聘有英語教師		校數	未聘有英語教師		校數	未聘有英語教師	
		校數	比率		校數	比率		校數	比率
合計	3,348	427	12.75	2,613	411	15.73	735	16	2.18
一般地區	2,236	135	6.04	1,708	134	7.85	528	1	0.02
偏遠地區	1,112	292	26.26	905	277	30.61	207	15	7.25

說　　明：據國教署表示，偏遠地區學校校數不計列分班/校之校數。
資料來源：國教署提供。

表 4　113 學年度公立國中及國小實施部分領域雙語教學統計表

單位：校；%

學校類型	合計			國小			國中		
	總校數	部分領域雙語教學		校數	部分領域雙語教學		校數	部分領域雙語教學	
		校數	比率		校數	比率		校數	比率
合計	3,348	457	13.65	2,613	317	12.13	735	140	19.05
一般地區	2,236	373	16.68	1,708	247	14.46	528	126	23.86
偏遠地區	1,112	84	7.55	905	70	7.73	207	14	6.76

說　　明：據國教署表示，偏遠地區學校校數不計列分班/校之校數。
資料來源：國教署提供。

(二)偏遠地區 110 至 113 年度國中會考英語「待加強」比率約為全國平均之 2 倍且均逾 50%，英語學習成效存有落差

由 110 至 113 年度國中會考成績英語「待加強」比率觀之，全國平均待加強比率皆低於三成，而偏遠地區則皆逾五成，且為全國 1.78 至 1.90 倍(詳表 5)，顯示其學生英語學習成效與全國相較仍存有相當落差。

表 5　110 至 113 年度全國與偏遠地區學生國中會考成績「待加強」比率統計表

單位：%

年度	國文	英語	數學	社會	自然
全國					
110	14.63	**28.27**	26.92	14.59	22.35
111	13.77	**27.86**	26.62	13.77	20.58
112	12.71	**29.06**	25.93	12.54	20.97
113	13.04	**29.12**	26.71	12.29	21.01
偏遠地區					
110	30.15	**51.69**	48.25	29.87	41.23
111	28.43	**52.02**	48.50	27.90	39.07

年度	國文	英語	數學	社會	自然
112	27.82	**55.20**	48.51	27.33	40.23
113	26.66	**51.78**	47.36	26.48	39.25
偏遠地區待加強比率為全國倍數(偏遠地區/全國)					
110	2.06	**1.83**	1.79	2.05	1.84
111	2.06	**1.87**	1.82	2.03	1.90
112	2.19	**1.90**	1.87	2.18	1.92
113	2.04	**1.78**	1.77	2.15	1.87

資料來源：國教署提供。

綜上，鑑於教師質量影響學生學習成就之良窳，國教署於前瞻第 3 及第 4 期特別預算人才培育編列推動「2030 雙語政策計畫-加速提升學生英語能力」，惟 113 學年度偏遠地區公立國中及國小尚未聘有英語教師比率遠高於一般地區，且實施部分領域雙語教學比率與英語師資及課程資源均遠低於一般地區，英語學習成效存有落差，允宜研謀改善。

四、體育署辦理「充實全民運動環境計畫」執行進度未如預期，允宜強化管考機制，並研謀提升民眾對住家附近運動場所設置情形認為充足之比例及對公眾運動場環境之滿意度

為充實國內休閒運動設施，滿足民眾多元運動需求，體育署於前瞻特別預算第 3 期(110 至 111 年度)及第 4 期(112 至 113 年度)「城鄉建設-充實全民運動環境計畫」分別編列 42 億元及 17 億 9,980 萬元，決算數分別為 41 億 8,464 萬 2 千元及 17 億 9,980 萬元(詳表 1)。經查：

表 1　「充實全民運動環境計畫」第 3、4 期特別預算編列及執行統計表

單位：新臺幣千元

第 3 期(110-111 年)				第 4 期(112-113 年)			
預算數	截至 113 年底決算數			預算數	截至 113 年底決算數		
	實現數	保留數	合計		實現數	保留數	合計
4,200,000	3,639,961	544,681	4,184,642	1,799,800	1,345,144	454,656	1,799,800

資料來源：體育署提供。

(一)充實全民運動環境計畫，執行進度未如預期，允宜加強辦理並強化管考機制

充實全民運動環境計畫辦理內容包含興(整)建全民運動館、興(整)建風雨球場、改善既有場館、設置運動園區及全國綜合性運動賽會場館等 5 項重點工作，然截至 113 年底，總核定計畫 200 案仍有 1 案處於規劃設計作業及 23 案施工中(詳表 2)，允宜加強辦理並建立完善之管考機制，以充實國內休閒運動設施，滿足民眾多元運動需求。

表 2　充實全民運動環境計畫第 3、4 期特別預算截至 113 年底辦理進度彙總表

單位：案

項次	前瞻特別預算第 3 期及第 4 期		
	總計畫數	已核定計畫數	辦理進度
1.改善既有運動場館設施	60	137	1.工程施工中: 6 案 2.已完工: 131 案
2.興（整）建風雨球場	30	34	1.規劃設計:1 案 2.已完工: 33 案
3.興（整）建全民運動館	20	20	1.工程施工中: 15 案 2.已完工: 5 案
4.設置運動園區	2	1	工程施工中: 1 案
5.全國綜合性賽會場館	4	8	1.工程施工中: 1 案 2.已完工: 7 案
合計	116	200	1.規劃設計: 1 案 2.工程施工中:23 案 3.已完工:176 案

說　　明：據體育署表示，前瞻第 3 期及第 4 期特別預算係競爭型補助計畫，在總經費額度內由各市縣提報計畫經審議程序核定，表內辦理進度係以核定市縣之補助案件數統計，致部分計畫已核定數大於總計畫數。

資料來源：體育署提供。

(二)106 至 113 年度投入充實及優化運動設施經費逾 206 億元，惟民眾對住家附近運動場所設置情形認為充足之比例及對公眾運動場環境之滿意度均待提升

為充實國內休閒運動設施，滿足民眾多元運動需求，體育署近年於前瞻特別預算編列「營造休閒運動環境計畫(106 至 110 年)」、「充實全民運動環境計畫(110 至 113 年)」及「優化

全民運動與賽會環境計畫(113 至 116 年)」等補助地方政府新建、整建及優化全民運動設施，106 至 113 年度投入經費決算計 156 億 3,126 萬 7 千元，加計同期間公務預算之運動設施決算計 49 億 7,201 萬元，投入實際決算總經費逾 206 億元(詳表 3)。

為充分瞭解全民運動推展政策或計畫之執行情形，體育署每年委外進行「運動現況調查」，以量化之數據，具體呈現國人運動參與之實際情形，由 105 至 113 年度調查民眾對住家附近運動場所設置充足及環境滿意度統計觀之(詳表 4)，在前揭充實及優化全民運動設施計畫推動前之 105 年度，民眾覺得住家附近運動場所設置情形充足比例為 61.5%，而推動後之 106 至 113 年度，該期間最低為 107 年度 56.1%，最高為 109 年度 68.9%，至 113 年度則為 62.1%，民眾覺得住家附近運動場所設置情形充足比例未顯著增加。而民眾對當地市縣公眾運動場所環境滿意度，105 年度尚為 61.3%，至 113 年度則降為 54.9%。

綜上，為充實國內休閒運動設施，滿足民眾多元運動需求，體育署於第 3 期及第 4 期特別預算案「城鄉建設-充實全民運動環境計畫」下賡續補助地方政府辦理各類運動場館設施興整建及優化，惟截至 113 年底，總核定計畫 200 案仍有 1 案處於規劃設計作業及 23 案施工中，執行進度未如預期，允宜加強辦理並強化管考機制。此外，近年投入充實及優化運動設施經費逾 206 億元，惟民眾對住家附近運動場所設置情形認為充足之比例及對公眾運動場環境之滿意度未顯著增加或有下降情形，均待研謀提升。

表 3　106 至 113 年度運動設施相關預算編列及執行情形表

單位：新臺幣千元；%

年度	公務		前瞻特別預算	
	法定預算	決算	法定預算	決算
106	1,462,954	1,399,712	3,544,000	3,493,426

107	677,232	677,149		
108	659,422	659,363	6,456,000	6,040,582
109	71,857	70,233		
110	150,167	189,455	4,200,000	4,199,910
111	352,360	352,294		
112	746,919	746,823	1,967,900	1,897,349
113	870,455	876,981		
小計	**4,991,366**	**4,972,010**	**16,167,900**	**15,631,267**
預算執行率		99.61		96.68

說　　明：1.前瞻特別預算為2年1期。

2.106至114年度所填運動設施相關預算係包含公務預算「體育教育推展-改善及輔導各年齡層運動設施」及「國家體育建設-整建運動設施」。

3.110 年度公務決算數超過預算數部分，係以動支第二預備金支應，113年度則以經費流用支應。

資料來源：體育署提供。

表4　105至113年度調查民眾對住家附近運動場所設置充足及環境滿意度統計表

單位：%

年度/項次	105	106	107	108	109	110	111	112	113
民眾對住家附近運動場所設置情形充足之比例	61.5	62.0	56.1	56.8	68.9	64.9	62.2	61.6	62.1
民眾對當地市縣公眾運動場所環境滿意度	61.3	56.8	55.5	53.4	59.9	56.5	55.5	54.8	54.9

資料來源：彙整自i運動資訊平台(https://isports.sa.gov.tw/)之105至113年度運動現況調查。

（分機：1920 廖來第）